

证券代码：600771

证券简称：广誉远

编号：临 2016-053

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大股东所持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接到大股东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盛集团”）通知，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已经发生效力的（2015）西中执民字第 176-3 号《执行裁定书》及（2015）西中执民字第 00175-3 号《执行裁定书》，依法解除了东盛集团所持公司 3,000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1.08%）无限售流通股股份的司法冻结。

东盛集团目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，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54,048,26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9.46%，本次解除司法冻结后，其所持股份不存在被冻结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六月十六日